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IMB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敏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敏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9月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施工服務框架協議及建議年度上限（「**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 董事會函件，當中載列施工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之詳情；(ii)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iii) 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iv) 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資料；及(v) 特別股東會通告之通函（「**通函**」），預期將於2026年9月15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通函的內容，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26年9月18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敏捷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嚴國浩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譚炳照先生、鄧向平先生、嚴國浩先生、梁敏玲女士及胡德勝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金鶯博士、陸正華博士、葉恒青博士及陳遠志博士組成。